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VAX HOLDINGS LIMITED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0)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8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總額	18,103	20,771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7,915	13,566
配售及包銷服務	2,269	3,042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910	876
資產管理服務	288	273
證券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6,721	3,014
期內虧損	(1,974)	(6,646)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0.49)	(1.6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8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5	7,915	13,566
配售及包銷服務	5	2,269	3,042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5	910	876
資產管理服務	5	288	273
證券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5	<u>6,721</u>	<u>3,014</u>
收益總額		18,103	20,771
其他收入	7	3,043	3,929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u>346</u>	<u>7,824</u>
		21,492	32,524
行政及經營開支		(6,607)	(5,263)
金融工具之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9	4	(289)
員工成本	10	(16,826)	(33,569)
融資成本	11	<u>(37)</u>	<u>(49)</u>
開支總額		(23,466)	(39,170)
除稅前虧損	12	(1,974)	(6,646)
所得稅	13	<u>—</u>	<u>—</u>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u>(1,974)</u>	<u>(6,646)</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5	<u>(0.49)</u>	<u>(1.6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1年 8月3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1年 2月28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	1,419	2,334
使用權資產	17	1,848	2,997
無形資產	18	500	500
遞延稅項資產	30	1,626	1,62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u>295</u>	<u>820</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688</u>	<u>8,277</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9	103,194	102,562
合約資產	20	1,465	1,84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10,189	9,814
可收回稅項		2,687	5,74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2	58,811	57,7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52,606	68,081
代表客戶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u>108,934</u>	<u>153,989</u>
流動資產總額		<u>337,886</u>	<u>399,755</u>
資產總額		<u>343,574</u>	<u>408,032</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111,335	158,3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770	15,061
合約負債	27	493	563
租賃負債	28	<u>1,848</u>	<u>2,304</u>
流動負債總額		<u>114,446</u>	<u>176,241</u>
流動資產淨值		<u>223,440</u>	<u>223,514</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29,128</u>	<u>231,791</u>

		於	
		2021年	2021年
		8月31日	2月28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8	<u>32</u>	<u>721</u>
資產淨值		<u>229,096</u>	<u>231,070</u>
權益			
股本	29	4,000	4,000
儲備		<u>225,096</u>	<u>227,070</u>
權益總額		<u>229,096</u>	<u>231,07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百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百陽」)，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集團創始人鍾志文先生(「鍾先生」)全資擁有。本公司股份(「股份」)已自2018年9月14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28號祥豐大廈20樓A至C室。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企業融資顧問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證券融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除附註3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採用者(載於該等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倘適用)計量外，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在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2021年3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期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對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或具有對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載列如下。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經考慮無需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合理可作依據的前瞻性資料後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得出。於每個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

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會受估計變動所影響。釐定減值撥備時，估計包括未來現金流量及抵押品價值的金額及時間。該等估計受多項因素影響，其變動可造成不同撥備水平。本集團就此考慮相關及無需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作依據的資料。這包括定量及定性資料，亦包括前瞻性分析。

所得稅

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期間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主要視乎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將來可供利用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定。倘產生之未來實際溢利多於預期溢利，或會確認有關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並在確認期間於損益確認。

5. 收益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保薦及融資顧問服務。收益乃隨時間確認。因有關合約賦予本集團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且履約並未產生有替代用途的資產，故保薦費或融資顧問費乃隨時間確認。有關款項根據交易委託書內訂明的完工進程分期收取。

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收益於當交易獲執行及服務完成時確認。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買賣的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之佣金收入按已執行買賣之交易價值的某一百分比釐定，並於買賣執行當日確認為收益。除非與交易對手另有協定，否則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後1至2天。

資產管理服務

由於本集團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客戶同時取得及享有本集團提供的利益，故為客戶提供的資產管理服務隨時間確認。資產管理收入根據本集團旗下管理賬戶資產價值的固定百分比按年收取。當符合相關履約期的預設業績目標時，本集團亦有權就若干賬戶收取表現費。當每年就各賬戶評估業績目標時，已確認收益很可能不會出現大幅撥回，則確認表現費。管理費通常於週年日收取，而表現費通常於相關履約期末收取。

分拆客戶合約收益

下文為本集團自其主要服務所得收益的分析：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保薦費收入	3,761	6,350
顧問費收入—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	1,469	3,665
顧問費收入—合規顧問	<u>2,685</u>	<u>3,551</u>
	<u>7,915</u>	<u>13,566</u>
配售及包銷服務		
配售及包銷費收入	<u>2,269</u>	<u>3,042</u>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佣金收入—香港股票及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認購	<u>910</u>	<u>876</u>
資產管理服務		
管理費收入	<u>288</u>	<u>273</u>
證券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保證金客戶	6,716	2,997
利息收入—現金客戶	<u>5</u>	<u>17</u>
	<u>6,721</u>	<u>3,014</u>
總計	<u><u>18,103</u></u>	<u><u>20,771</u></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隨時間	3,179 <u>8,203</u>	3,918 <u>13,839</u>
	<u>11,382</u>	<u>17,757</u>
利息收益	<u>6,721</u>	<u>3,014</u>
總計	<u><u>18,103</u></u>	<u><u>20,771</u></u>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對原預期期限少於1年之合約採用可行之權宜之計，並未披露分配至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格。

6. 分部資料

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報告至執行董事(即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的資料乃專注於所提供的各類型服務的收益。主要運營決策者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並據此基於本集團經常性一般活動過程中產生收益評估服務表現。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融資服務，因此主要運營決策者將本集團業務視作整體考慮。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運營分部。

由於本集團基於服務交付所在地的收益全部來自於香港，且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期間，以下外部客戶貢獻了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以上。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	4,350
客戶B	<u>2,825</u>	<u>—</u>

7. 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4	176
其他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205	315
股息收入	2,211	1,972
手續費收入	272	147
其他	<u>351</u>	<u>1,319</u>
	<u>3,043</u>	<u>3,929</u>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虧損)/收益	(453)	1,518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收益	<u>799</u>	<u>6,306</u>
	<u>346</u>	<u>7,824</u>

9. 金融工具減值撥備，扣除撥回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35)	90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	21	103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8	(482)
	<u>4</u>	<u>(289)</u>

10. 員工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薪酬	2,148	4,658
其他員工		
薪金及津貼	13,196	15,281
花紅	1,160	13,277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	322	353
	<u>16,826</u>	<u>33,569</u>

11.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經紀人	3	30
利息開支—租賃負債	34	19
	<u>37</u>	<u>49</u>

12. 除稅前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8月31日	8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及設備折舊	923	9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u>1,149</u>	<u>926</u>

13. 所得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8月31日	8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	—
遞延稅項	<u>—</u>	<u>—</u>
	<u>—</u>	<u>—</u>

香港利得稅於中期財務報表中尚未撥備，此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在香港概無估計應課稅溢利。

14.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

15. 每股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8月31日	8月31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u>(1,974)</u>	<u>(6,646)</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000</u>	<u>400,000,000</u>

16. 物業及設備

	電腦及軟件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20年3月1日	786	487	5,882	82	7,237
添置	<u>13</u>	<u>—</u>	<u>—</u>	<u>—</u>	<u>13</u>
於2021年2月28日	799	487	5,882	82	7,250
添置	<u>—</u>	<u>4</u>	<u>—</u>	<u>4</u>	<u>8</u>
於2021年8月31日	<u>799</u>	<u>491</u>	<u>5,882</u>	<u>86</u>	<u>7,258</u>
折舊					
於2020年3月1日	523	401	1,975	59	2,958
年內扣減	<u>164</u>	<u>59</u>	<u>1,715</u>	<u>20</u>	<u>1,958</u>
於2021年2月28日	687	460	3,690	79	4,916
期內扣減	<u>51</u>	<u>26</u>	<u>844</u>	<u>2</u>	<u>923</u>
於2021年8月31日	<u>738</u>	<u>486</u>	<u>4,534</u>	<u>81</u>	<u>5,839</u>
賬面值					
於2021年8月31日	<u>61</u>	<u>5</u>	<u>1,348</u>	<u>5</u>	<u>1,419</u>
於2021年2月28日	<u>112</u>	<u>27</u>	<u>2,192</u>	<u>3</u>	<u>2,334</u>

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按直線法予以折舊，按以下年率計算：

電腦及軟件	25%
傢俬及固定裝置	25%
租賃裝修	租約期限及25%之較短者
辦公設備	25%

17. 使用權資產

(i) 按相關資產分類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自用的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u>1,848</u>	<u>2,997</u>

(ii) 於損益中確認的款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u>1,149</u>	<u>926</u>

本集團於2021年8月31日及2021年2月28日租賃多個辦公室進行運營。租賃合約乃按17個月及2年(2021年2月28日：17個月及2年)之固定期限訂立。租賃條款根據個別情況商議，且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限及評估不可取消期間之期限時，本集團採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的強制執行期限。

18. 無形資產

	聯交所交易權 千港元
成本	
於2020年3月1日、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8月31日	<u>500</u>

本公司董事認為無形資產具有無限使用年限，乃由於聯交所交易權預期將無限期地產生淨現金流入。

除非可使用年期釐定為有限，否則無形資產不會攤銷。但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19. 應收賬款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產生自下列各項之應收賬款：		
—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2,717	1,423
—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4,809	3,190
— 證券融資服務		
— 有抵押保證金貸款	95,845	98,086
— 資產管理服務	46	50
減：減值撥備	(223)	(187)
	<u>103,194</u>	<u>102,562</u>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收入於發票出示時支付。

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於交易日後2天償還。

保證金融資業務產生的應收賬款通常由上市股本證券作抵押。本集團管理層確保本集團作為託管人持有的歸屬於客戶的可用現金結餘額及上市股本證券足夠償還應付本集團款項。應收保證金客戶款項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

就產生自保證金融資服務的應收賬款所持抵押品的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已就產生自保證金融資服務的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計算時考慮該等抵押品。

就企業融資顧問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資產管理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而言，除產生自證券融資服務的應收賬款外，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6,820	4,080
31-60天	226	223
61-90天	—	40
超過90天	526	320
減：減值撥備	<u>(90)</u>	<u>(48)</u>
	<u>7,482</u>	<u>4,615</u>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而並無披露有關證券融資服務的賬齡分析。

計入來自資產管理服務的應收賬款的款項為應收Innovax Alpha SPC — Innovax Balanced Fund SP(即附註33所披露之關聯方)的款項46,000港元(2021年2月28日：50,000港元)。

20.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於工作完成後已確認但尚未向客戶出具賬單的產生自企業融資顧問服務業務的保薦費收入。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1,503	1,904
減：減值撥備	<u>(38)</u>	<u>(60)</u>
	<u>1,465</u>	<u>1,844</u>

影響已確認合約資產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一 保薦人交易委託書

本集團保薦人交易委託書包括付款時間表，其要求一旦達到若干特定進程，則須於首次公開發售上市申請期間分期付款。當保薦人於交易委託書所載的全部相關職責完成時，履約責任被視為已完成。

作為信貸風險管理政策的一部分，本集團於簽訂交易委託書時要求若干客戶提供介乎合約總額15%至31%（2021年2月28日：15%至31%）的前期按金。此後，本集團於客戶向聯交所遞交上市申請後、於聆訊上市申請後及於申請人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將要求進行分期付款。

就保薦人交易委託書及顧問合約產生之未開單收益（待本集團達致交易委託書／合約規定的特定進程後方可開單）而言，確認為合約資產。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本集團通常會將合約資產轉至應收賬款。就未撥備的自客戶收取有關保薦及顧問服務的任何代價而言，確認為合約負債。

由於本集團預期會於正常運營週期內變現合約資產，故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聯交所及一家結算所之按金	230	230
應收利息	158	175
貸款應收款項	9,554	9,300
預付款項	143	544
公共服務按金	619	623
減：減值撥備	<u>(220)</u>	<u>(238)</u>
	<u>10,484</u>	<u>10,634</u>
分析為		
非流動	295	820
流動	<u>10,189</u>	<u>9,814</u>
	<u>10,484</u>	<u>10,634</u>

貸款應收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至10%（2021年2月28日：年利率3%及9%）計息並須於1年內償還。

22.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u>58,811</u>	<u>57,722</u>

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聯交所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指存置於銀行年利率0.001%至0.002% (2021年2月28日：年利率0.001%)的計息活期存款及原定3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定期存款4,941,000港元(2021年2月28日：4,938,000港元)。

24. 代表客戶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獲授權金融機構開設獨立的信託賬戶，以存放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本集團已將客戶款項分類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部分項下代表客戶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倘須對客戶款項之任何損失或挪用承擔責任，則就各名客戶確認相應應付賬款(附註25)。代表客戶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受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香港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本集團不獲准許使用客戶款項結算其自身債務。

25. 應付賬款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產生自下列各項的應付賬款：		
—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	134
—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111,239	157,466
— 配售及包銷服務	<u>96</u>	<u>713</u>
	<u>111,335</u>	<u>158,313</u>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的一般業務過程中，結算所及證券交易客戶賬款的結算期限介乎該等交易的交易日期後1天至3天。配售及包銷服務產生的應付賬款按要求償還。計入產生自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的應付賬款的款項為應付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款項402,000港元(2021年2月28日：310,000港元)。

概無披露賬齡分析，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業務性質，相關分析並無額外價值。

於2021年8月31日，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應付賬款亦包括存入獲授權機構獨立賬戶之應付款項108,934,000港元(2021年2月28日：153,989,000港元)。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計開支	765	15,039
其他應付款項	<u>5</u>	<u>22</u>
	<u>770</u>	<u>15,061</u>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7. 合約負債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顧問費	<u>493</u>	<u>563</u>

顧問費收入通常於各交易委託書開始前提前支付，且初始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合約負債。自客戶收取但尚未賺取的收入部分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合約負債，倘該款項為本集團預期自報告日期起1年內確認的收益，則將反映為流動負債。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期間，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之顧問費563,000港元(2021年2月28日：545,000港元)確認為收益。

28.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20年3月1日	931
添置	4,103
利息開支	77
租賃付款	<u>(2,086)</u>
於2021年2月28日	<u>3,025</u>
利息開支	34
租賃付款	<u>(1,179)</u>
於2021年8月31日之結餘	<u>1,880</u>

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分析如下：

	於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1,848	2,304
非流動負債	<u>32</u>	<u>721</u>
	<u>1,880</u>	<u>3,025</u>

29. 股本

	面值	股份數目	名義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8月31日	<u>0.01港元</u>	<u>1,00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8月31日	<u>0.01港元</u>	<u>400,000,000</u>	<u>4,000</u>

30. 遞延稅項資產

下文為本集團於期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累計稅項折舊 的暫時差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3月1日	(1,266)	(226)	(1,492)
計入年內損益	<u>139</u>	<u>(273)</u>	<u>(134)</u>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1年8月31日	<u>(1,127)</u>	<u>(499)</u>	<u>(1,626)</u>

31. 承擔

貸款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貸款承擔如下：

	於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2月28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承擔	<u>19,059</u>	<u>18,889</u>

貸款承擔指本集團根據循環貸款融資安排授予保證金客戶的未提取貸款承擔。其受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而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並不重大。

32. 或然負債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3. 關聯方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佣金收入		
鍾志文先生	2	—
潘兆權先生	2	11
蘇顯邦先生	—	136
管理費收入		
Innovax Alpha SPC — Innovax Balanced Fund SP(附註)	<u>288</u>	<u>273</u>

附註：李立新先生(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於創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Innovax Alpha SPC的管理股份及Innovax Alpha SPC — Innovax Balanced Fund SP的參與股份中擁有權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自2014年在香港成立以來，本公司為一家綜合金融服務供應商，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透過四家營運附屬公司(即創陞融資有限公司、創陞證券有限公司、創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創陞期貨有限公司)持牌開展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本集團旨在建立一個綜合平台，向其客戶提供多類金融及證券服務。本集團提供的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包括(i)擔任尋求於主板及GEM上市之公司的保薦人；(ii)擔任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及(iii)擔任合規顧問。另一方面，本集團亦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證券融資服務、期貨交易以及資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收益總額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20.8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18.1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13%。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疫情」)延遲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的進度，導致自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的收益減少所致。然而，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2.0百萬港元，相當於虧損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6.6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虧損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薪金開支整體減少以及酌情花紅減少，繼而導致員工成本下跌約50%。

市場回顧

於本期間，宏觀經濟及商業環境依然艱難，當中以COVID-19變種病毒，以及美國緊縮貨幣政策較預期更早發生尤其令人擔憂。儘管於若干國家(如中國)之疫情有受控跡象，惟COVID-19變種病毒令台灣及巴西等地的病例數量回升。由於市場充滿變數，部分企業(尤以中型企業為然)傾向於暫停其首次公開發售項目或其他交易計劃，政府實施的跨境旅行限制亦局限商機(當中尤以中國商機為然)。根據香港交易所每月市場概況，新上市公司數目由2020年8月的91家減少約24.2%至2021年8月的僅有69家。

至於香港，由於全球經濟前景波動，加上商品價格上漲令中國經濟復甦速度較預期慢、COVID-19個案反彈，以及中國部分地區發生水災，恒生指數於本期間波幅介乎25,000至29,000點，並於2021年8月底前收於25,878點的低點。然而，隨著香港疫情受到一定控制，

連同香港政府推出的刺激政策，香港經濟狀況於本期間持續復蘇。於2021年第二季度，香港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實質增長約7.6%。香港股票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額由去年同期的1,261億港元增加46%至2021年首八個月的1,838億港元。

業務回顧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主要包括(i)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ii)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服務；及(iii)合規顧問服務。本集團企業融資顧問業務錄得之收益自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期間的約13.6百萬港元下降約41.9%至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7.9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共參與42個企業融資顧問項目，其中包括16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12個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項目及14個合規顧問項目，而於2020年同期，本集團共參與57個企業融資顧問項目，其中包括27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10個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項目及20個合規顧問項目。

於本期間，市況因疫情以及中國政府在教育、房地產及科技界別宣佈施行新監管措施而持續不穩，投資者對香港股市仍持保守態度。許多公司於本期間繼續暫停其首次公開發售或集資計劃。根據香港交易所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季報，於2021年第二季度新上市之公司只有13家(只有一家公司從GEM轉出)，而2020年第二季度則有19家(有三家公司從GEM轉出)。於2021年第二季度因新上市而錄得的集資總額由2020年第二季度的約782.1億港元降至約748.2億港元。於本期間，本公司該分部之表現符合香港及全球市場趨勢。

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

本期間，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仍為本集團的核心動力。於本期間，本集團參與16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其中並無項目於本期間內完成。

於本期間，自首次公開發售保薦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3.8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6.4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參與16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而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則參與27個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

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擔任(i)客戶財務顧問，就擬定交易的條款及架構以及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等香港監管架構項下的相關涵義及合規事宜向彼等提出意見；或(ii)向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或建議的獨立財務顧問。

於本期間，自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1.5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3.7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參與五個財務顧問項目及七個獨立財務顧問項目，而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則參與八個財務顧問項目及兩個獨立財務顧問項目。

合規顧問服務

本集團擔任於主板或GEM上市公司的合規顧問，以及就上市後合規事宜向彼等提出建議，以此獲得顧問費用。

於本期間，自合規顧問服務產生之收入約為2.7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3.6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參與14個合規顧問項目，而於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則參與20個合規顧問項目。

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集團作為(i)上市公司發行新股份的配售或副配售代理；及(ii)全球協調人或賬簿管理人或牽頭經辦人或包銷商(就上市申請者的首次公開發售而言)提供配售及包銷服務，以此獲取配售及／或包銷佣金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完成五個配售及包銷項目(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六個項目)，包括作為首次公開發售的牽頭經辦人完成兩個交易及就上市公司發行新股份擔任三次配售或副配售代理。於本期間，自配售及包銷業務產生的收入約為2.3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3百萬港元)。

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本集團就買賣於主板或GEM上市的證券向其客戶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以此獲得經紀佣金收入。連同其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本集團亦向其客戶就證券提供建議作為增值服務。該等增值服務包括提供日常市場更新報告、證券表現分析報告以及月度及年度市場前景報告。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於創陞證券擁有813個證券賬戶（於2021年2月28日：788個）及於本期間，本集團自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產生之佣金收入約為910,000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876,000港元）。

證券融資服務

本集團通過(i)向客戶提供保證金融資，以購買二手市場證券；及(ii)向客戶提供首次公開發售融資以認購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下已提呈公開發售之股份，從而向客戶提供證券融資服務。

於2021年8月31日，未償還保證金貸款結餘總額為95.8百萬港元（於2021年2月28日：約98.1百萬港元）及於本期間，其自證券融資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約為6.7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3百萬港元）。

資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基金管理及全權委託賬戶管理服務。

於2021年8月31日，Innovax Alpha SPC — Innovax Balanced Fund SP的在管資產（「在管資產」）約為4.1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1.77百萬港元）（於2021年2月28日：約4.47百萬美元，相當於約34.53百萬港元）。於本期間，自資產管理業務產生的收入約為288,000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273,000港元）。

期貨交易服務

自2019年6月起，本集團已獲批准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開展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開展任何有關期貨合約交易業務，因此期貨交易服務分部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本集團計劃向客戶提供期貨交易服務，以收取佣金收入。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減少13%至18.1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20.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疫情延遲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的進度，導致來自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的收益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為1.97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虧損6.6百萬港元)，乃由於疫情延遲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保薦項目的進度，導致來自企業融資顧問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的收益減少，以及由於薪金開支整體減少及酌情花紅減少，繼而導致員工成本減少之淨影響所致。

行政及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經營開支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5.3百萬港元增加約24.5%至本期間的約6.6百萬港元。本期間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本期間其他經營開支增加。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的約33.6百萬港元減少約50%至本期間的約16.8百萬港元，乃由於期內薪金開支整體減少及酌情花紅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運營資金及其他資本要求主要由本集團運營產生的現金及資本提供的資金滿足。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23.4百萬港元(於2021年2月28日：223.5百萬港元)，及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所代表的流動資金為2.95倍(於2021年2月28日：2.27倍)。銀行結餘達52.6百萬港元(於2021年2月28日：68.1百萬港元)。於2021年8月31日及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並無債項(包括並非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因而資產負債比率為零。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期末的債項(包括並非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於2021年8月31日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共有4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本集團根據市況及本集團的資本要求不時監控其資本架構。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而制定的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透過於2018年8月24日本公司彼時的唯一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於上市後獲有條件採納及生效。據此，本公司有權於根據購股權計劃限額授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最多40,000,000股股份，佔於上市日期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已發行股份的10%。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激勵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以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或已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有關實體(統稱「合資格參與者」)，從而為本集團利益提升彼等之表現效率，並吸引及挽留或另行維持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持續業務關係。

於本期間，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2021年8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可兌換或交換為股份的證券。

資產質押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質押資產(於2021年2月28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港元計值，且本集團賬目以港元編製。因此，本集團外匯匯率波動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於2021年2月28日：無)。

貸款承諾

有關貸款承諾之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僱有38名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於2021年2月28日：41名)。僱員薪酬根據資質、職責、貢獻及經驗年資等因素釐定。此外，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綜合培訓計劃或贊助僱員參加多種工作相關培訓課程。

僱員福利開支於本期間約為16.8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約33.6百萬港元)，減幅約16.8百萬港元，乃由於期內薪金開支整體減少及酌情花紅減少所致。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賬面總值約58.8百萬港元。於2021年8月31日的股本投資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代號	投資對象名稱	於2021年 8月31日 本集團所持 上市證券的 股權百分比	於2021年 8月31日		
			本集團上市 證券投資的 公允價值 佔資產總值的 百分比	於2021年 8月31日的 上市證券 投資的 公允價值 千港元	
				截至2021年 8月31日止期間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股本投資					
1542	台州市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5.99%	11.50%	39,514	6,945
	總計			39,514	6,945

投資對象的表現及前景

台州市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水務」)

台州水務連同其附屬公司(「台州水務集團」)主要從事供應原水、市政供水及直接向終端用戶供應自來水以及安裝向終端用戶配送自來水所用輸水管網。誠如其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所述，台州水務集團錄得期內收益總額約人民幣260百萬元。台州水務集團錄得台州水務擁有人應佔收益約人民幣61百萬元。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30元。於2021年6月30日，台州水務集團的簡明綜合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049百萬元。本期間並無宣派及收取任何中期股息。

根據台州水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台州水務致力成為長三角區域的優秀水務供應商及水務環保資源綜合開發運營商。今年，台州水務啟動了水務一體化工作，通過收購台州市內其他供水公司的股權，台州水務將鞏固其作為台州市領先的供水服務供應商的地位。台州水務今後將嘗試涉足生態環保領域，積極佈局污水、中水回用、固廢處置、靜脈產業園等，推動綠色環保產業的發展。台州水務積極與高校開展合作交流，探討未來集團環保產業佈局，推動產學研合作，實現校企共贏發展。

本公司對供水行業的長遠發展持樂觀態度，故對台州水務集團的未來前景亦感樂觀。本集團或會在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或變現條款對本集團而言特別有利的情況下不時變現投資。

於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持有11,974,000股台州水務H股。台州水務於2021年8月31日的收市價為3.30港元。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8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本公司資產總值5%的其他重大投資。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過程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管理措施以及風險控制及覆核。

管理層獲委派於其責任及權力範圍內識別、分析、評估、應對、監控及傳達與任何活動、職務或程序有關風險。其致力於評估風險水平並與預先釐定之可接納風險水平進行比較。就風險監控及監管而言，其涉及對可接納風險及如何應對非可接納者作出決定。管理層將對可能出現之損失情況制定應急方案。造成損失或險些造成損失的事故及其他情況將被調查及妥為存檔作為致力管理風險之一部分。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無)。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首次公開發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58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

直至2021年8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156.15百萬港元(佔約98.8%)。其後，於2020年4月21日，本集團因應近期市況及本公司業務發展而宣佈變更所得款項用途。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日期為2020年4月21日的公告。

於2021年8月31日的所得款項用途及經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 所得款項淨額的 原計劃分配	擬變更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 的經修訂分配	直至2021年 8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於經修訂 分配後的剩餘 未動用金額
增加本集團資本以擴展本集團 的配售及包銷業務(附註)	80百萬港元	-40百萬港元	40百萬港元	40百萬港元	—
增加本集團資本以擴展本集團證券 融資業務	33百萬港元	+59.03百萬港元	92.03百萬港元	92.03百萬港元	—
通過吸引更多人才及擴充本集團的 公司財務團隊，以加強及發展 本集團的企業融資顧問業務	15百萬港元	-14.1百萬港元	0.9百萬港元	0.9百萬港元	—
通過以下方式擴展本集團的資產管理 業務：					
(a) 吸引更多人才及擴展本集團的 資產管理團隊及	5.25百萬港元	-4.93百萬港元	0.32百萬港元	0.32百萬港元	—
(b) 增加種子資金以建立新基金	9.75百萬港元	—	9.75百萬港元	7.9百萬港元	1.85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及一般公司 用途	15百萬港元	—	15百萬港元	15百萬港元	—
總計	158百萬港元	—	158百萬港元	156.15百萬港元	1.85百萬港元

附註：於2020年4月21日，於經修訂分配前，根據香港法例第571N章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財政資源規則」)用於維持最低流動資金要求的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0百萬港元。於重新分配後，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已動用金額減少至約40百萬港元。

於2021年8月31日，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98.8%已用作擬定用途。餘下未動用的1.2%所得款項淨額已於2021年8月31日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

於報告期內，由於COVID-19變種出現並蔓延，以及憂慮美國加快收緊貨幣政策，全球經濟前景仍然不穩，因此本公司並未設立新基金。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市場情況，並預期於2022年2月28日前因應市況變動動用餘下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1.85百萬港元，藉以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2021年8月31日，董事已確認本集團之財務及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前景及展望

於本期間，市場氣氛保守已對本集團企業融資顧問以及配售及包銷分部等若干業務產生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之其他分部（特別是證券融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分部）實現適度增長。展望不久將來，由於COVID-19不斷出現新變種病毒，中國、美國（「美國」）與歐盟之間的關係緊張，加上客戶需求急速增長引發通貨膨脹，全球經濟之發展狀況日趨不明朗。此外，隨著中國收緊對教育、科技及金融等行業的監管，令投資者日益擔憂，預計營商環境於短期內仍將面臨挑戰。

儘管如此，隨著全球疫苗接種活動展開，各地的封鎖或跨境限制逐漸解除，再加上包括寬鬆的貨幣及財政政策有望得以維持，以及政府持續提供支援及刺激政策等市場正面消息，相信疫情對宏觀經濟帶來的負面影響將屬暫時性質。至於中國，中央銀行一直將資金準確投放於受疫情嚴重影響的行業，這有助於在恢復生產的同時穩定就業及價格水平。更令人鼓舞的是，中美之間的緊張局勢引發在美上市中國股票回歸國內市場的浪潮，而香港作為聲譽卓越的國際金融中心，乃眾多中國企業的優先選擇之一。若干在美上市的中國公司（如百度），曾一度表示考慮於香港作二次上市。於本期間，本集團已證明其有能力應對艱難環境，並因應市況本著審慎態度調整其業務策略，從而減輕風險。一直以來，本集團在證券融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等領域取得優越表現。鑑於市場於未來將逐步復蘇，本集團相信其將能為其客戶提供更全面的服務，本集團各項業務將會交出令人滿意的成績。我們將繼續持謹慎態度，根據市場發展情況採取適當行動，為本公司創造價值之餘，亦為本集團股東創造回報。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期間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非財務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均無就本集團的業務訂立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而就本公司而言指鍾志文先生及百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控股股東」))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2018年8月24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根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不時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彼等將不會，並將促使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不論是作為當事人或代理人，亦不論是直接或間接進行，抑或是自行或是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企業、合夥公司、合營公司或其他訂約安排進行，亦不論是否為賺取溢利或其他原因等)(其中包括)直接或間接進行、參與、收購任何在任何方面與本集團於香港或本集團不時可能開展或進行業務的其他國家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類近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擁有、涉及或參與其中或有關連，惟透過彼等於本公司的權益而作出者除外。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所載的承諾。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除董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權益外，概無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

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亦概無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1年8月31日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於本公司權益概約百分比
鍾志文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300,000,000股股份(L)	75%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鍾先生及百陽為控股股東。鍾先生擁有百陽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鍾先生被視為於百陽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有關數額是根據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400,000,000股計算得出。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股權概約百分比
鍾志文先生	百陽	實益擁有人	110股股份(L)	100%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2021年8月31日及本公告日期，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3)
百陽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股股份(L)	75%
李燕霞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300,000,000股股份(L)	75%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李燕霞女士為鍾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鍾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有關數額是根據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400,000,000股計算得出。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8月2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本公告日期，其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嘉麗女士（主席）、胡觀興博士及蔡偉平先生。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職責及義務，以確保符合有關監管規定。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核本集團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

載於本中期業績公告之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或審閱，惟本公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六個月：無）。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訂明百分比。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資料

中期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nnovax.hk，而本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志文

香港，2021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鍾志文先生；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潘兆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觀興博士、蔡偉平先生及陳嘉麗女士。

本公告以英文及另以中文譯本刊發。如本公告中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